

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目 录

1.概述.....	3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和日期.....	4
2.2 公开内容和日期.....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报批前公开情况.....	9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9
4.2 公开方式.....	10
5. 其他.....	10
6. 诚信承诺.....	10

1.概述

公众参与目的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同时把公众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我司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委托厦门毅协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发布项目环评公示信息，发放项目公众意见征询调查表，广泛征询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群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或要求。

为充分了解拟建项目区域社会各界的意见，切实保障受影响人群的正当权益，我司采取了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调查两种形式，分阶段进行调查和意见征询工作，我司于 2025 年 5 月 06 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进行了项目的第一次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为确保项目周边群众、政府团体对本项目的知情权，在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后，我司组织人员采取现场张贴的方式，对项目所在地周边可能受影响的村庄乡镇张贴环评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格信息，并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8 月 6 日在三明日报刊登了 2 次项目公示信息。

此次公众调查流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8.7.16），公示的媒介选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三明日报以及现场张贴公示，公示的范围较广，基本涵盖可能影响到的主要村镇，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工程建设会对周边环境和居民的工作、生活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影响，建设单位将加强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保护，结合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要求，采取合理的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和日期

我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委托厦门毅协超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5 年 5 月 06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环评第一次公示。

2.2 公开内容和日期

我司第一次网络公示媒介选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符合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要求。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我司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图 2.1-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开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8 月 6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方式主要通过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

3.2.1 网络

我司将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8 月 6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详见图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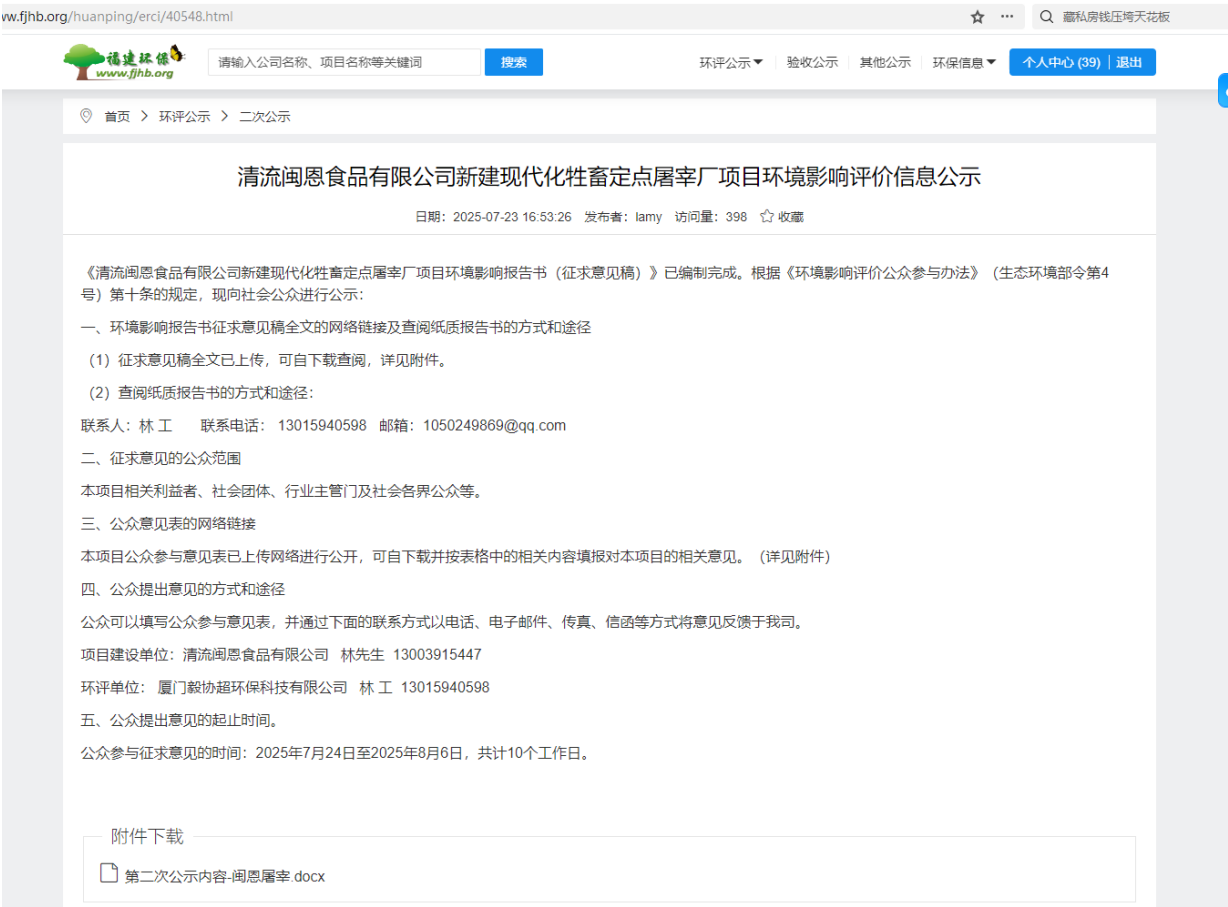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司在 2025 年 7 月 25 日的《三明日报》和 2025 年 7 月 30 日的《三明日报》发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照片见图 3.2-2。



图 3.2-2 征求意见稿《三明日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张贴地点为供坊村村委会及龙津镇政府的公告栏。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龙津镇政为项目所在地乡镇，供坊村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便于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查阅项目公示公告。所以，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张贴地点合理。

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8 月 6 日（10 个工作日），本单位在项目涉及的龙津镇人民政府及供坊村村委会政务公告栏上张贴拟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公示照片见图 3.2-3。

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现将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

一、具体公示内容和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zOZfZVnSZfZogNYVlg45Q?pwd=kupz> 提取码: kupz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yOnZMRT-vPkjwPzyZU9lFg>

三、查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公众提出意见有以下途径:

建设单位: 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清流县龙津镇供坊村

联系人: 林先生 邮箱: 1050249869@qq.com 邮编: 366021

联系电话: 13003915447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周边居民及其他利益相关者, 欢迎社会各界对项目环评工作发表意见或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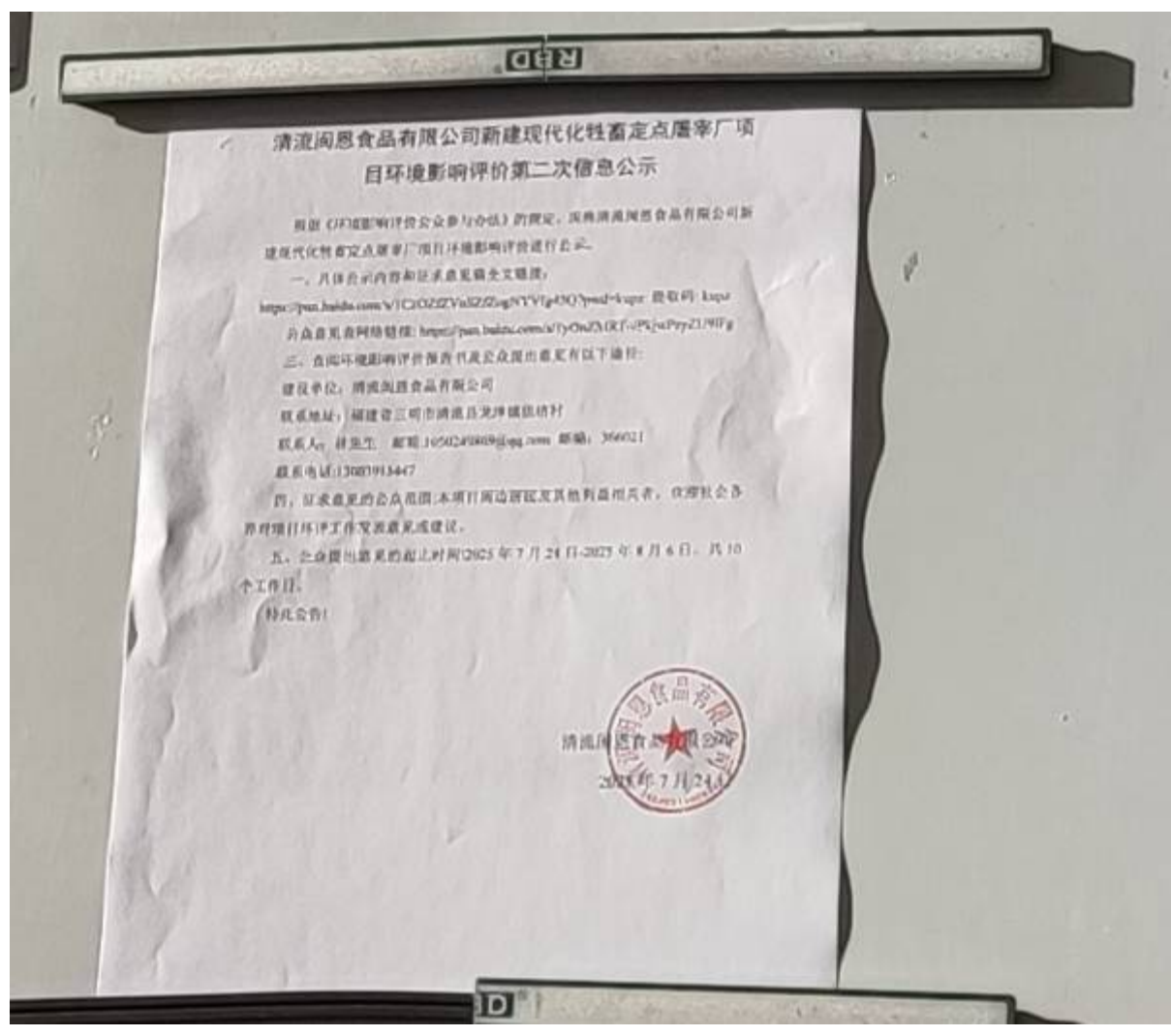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7月24日-2025年8月6日, 共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供坊村村委会现场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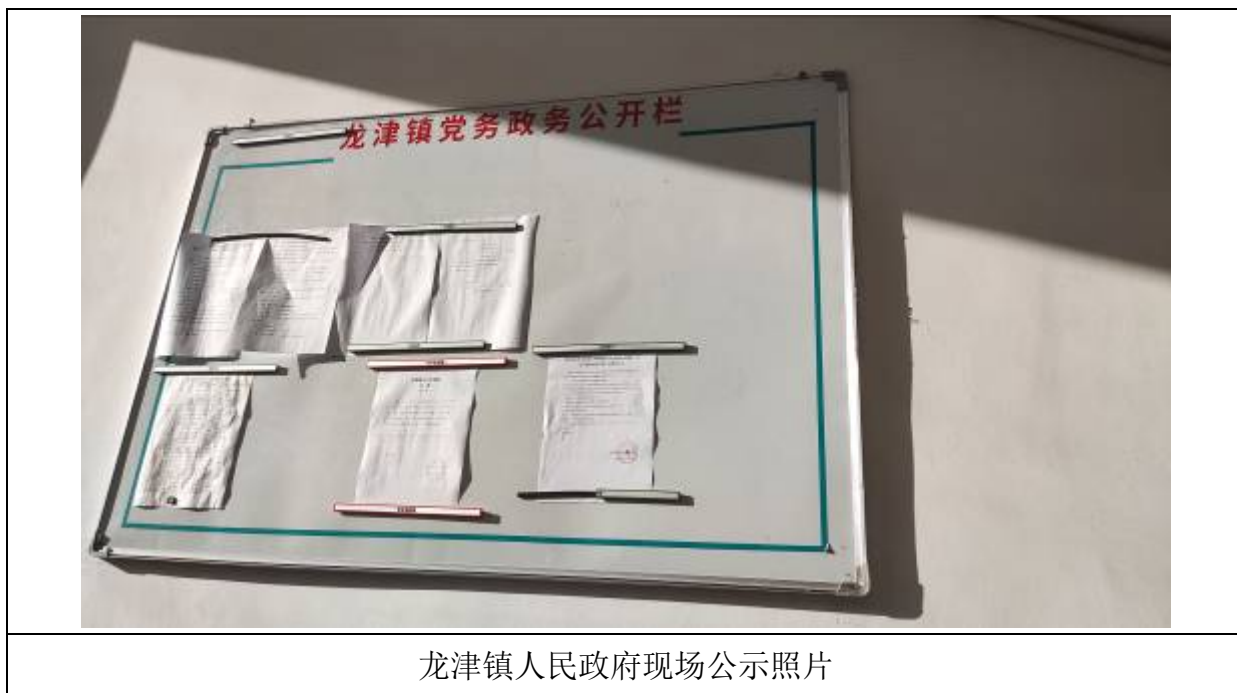


图 3.2-3 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位于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所在地福建省清流县龙津镇北山路 55-30 号及环评单位所在地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盛世天骄 11 号楼 1001。

在公示期间内，无人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张贴等方式开展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司及评价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格，也未接到有关本项目的电话、邮件等。

4.报批前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对《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示本)》及公参说明进行网络公示。此次公开的全本报告书中无包含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不应公开的内容。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本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在福建环保网发布《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示本）》及公参说明，网址：<https://www.fjhb.org/>。

图 4.2-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4.2.2 其他

无。

5.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对《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三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同时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采取了两次登报（三明日报）公示。第一次公示期间，本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征求意见稿和全文公示期间，本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本单位将公众参与调查报告独立编制成册，提交三明市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相关公众意见表、公示网络截图、报纸原件、现场照片等存入档案备查。

6. 诚信承诺

我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建现代化牲畜定点屠宰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清流闽恩食品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08 月 28 日